

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鄭大宇

總經理：邱榮澄

稽核主管：施淑珍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丁永康



(簽章)



(簽章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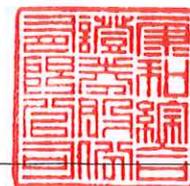
(簽章)

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7 日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(基準日：112年12月31日)

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<p>檢查局於110年12月6日至12月24日對本公司進行一般業務檢查，發現本公司辦理法人客戶開戶審查作業，未將資本額資料建檔，且後續辦理定期審核作業，未即時辦理補正，致受託買賣額度達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態樣，未能於帳戶類洗錢態樣檢核表列示以供辦理檢核作業之缺失。</p> <p>(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3月2日金管證券罰字第1120380875號裁處書，予以警告、核處新臺幣144萬元罰鍰，並請本公司委託非簽證會計師出具專案審查報告)</p>	<p>為避免人員於後台客戶徵信資料維護檔「資本額」欄位漏建檔，而導致參數來源為空值，致使態樣無法產出之情形，業已調整「資本額」參數來源資料，並將該欄位設定為必填欄，系統得以正確抓取該欄位資料進行比對，已於111年2月23日上線實施。</p>	<p>左列缺失事項已完成改善，並完成委託非簽證會計師出具專案審查報告。</p>